证券代码：002377　　证券简称：国创高新　　公告编号：2024-38 号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14:00；

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0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武汉东湖开发区武大园三路八号国创集团办公楼二楼四号会议室；

（3）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13 日；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召集人：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6）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高攀文；

（7）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8 人，共计代表股份 261,919,69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5837%。其中：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4 人，代表股份 261,792,59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569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127,1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39%。

（2）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湖北今天律师事务所林迪、余彦霖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1,919,69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审议通过《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1,919,69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1,919,69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4、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1,916,89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9%；反对 2,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6,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4401%；反对 2,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59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5、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1,919,69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6、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1,916,89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9%；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2,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1%。

7、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583,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9,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关联股东国创高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高攀文回避表决。

8、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1,916,89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9%；反对 2,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1,916,89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9%；反对 2,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6,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4401%；反对 2,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59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10、审议通过《关于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54,052,60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关联股东高攀文、孟军梅回避表决。

11、审议通过《关于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1,919,69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1,919,69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1,919,69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 年)>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1,919,69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1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1,919,69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79,5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本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湖北今天律师事务所林迪、余彦霖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湖北今天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273　　证券简称：天元智能　　公告编号：2024-022

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河海西路 312 号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0,735,2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000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吴逸中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出席 6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殷艳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735,000	99.9998	200	0.0002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735,000	99.9998	200	0.0002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735,000	99.9998	200	0.0002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变更营业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735,000	99.9998	200	0.0002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735,000	99.9998	200	0.0002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735,000	99.9998	200	0.0002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735,000	99.9998	200	0.0002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735,000	99.9998	200	0.0002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确认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735,000	99.9998	200	0.0002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确认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735,000	99.9998	200	0.0002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0,735,000	99.9998	200	0.0002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0	0.0000	200	100.0000	0	0.0000
7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0	0.0000	200	100.0000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4 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 6、7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石志远、杨俊哲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88515　　证券简称：裕太微　　公告编号：2024-021

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祖冲之路 1136 号长荣桂冠酒店 3F 上海+台北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
普通股股东人数	1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7,655,25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7,655,25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7.426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7.426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史清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王文倩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653,535	99.9954	1,721	0.0046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653,535	99.9954	1,721	0.0046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653,535	99.9954	1,721	0.0046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653,535	99.9954	1,721	0.0046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653,535	99.9954	1,721	0.0046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653,535	99.9954	1,721	0.0046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024,594	99.6911	24,862	0.3089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7,653,535	99.9954	1,721	0.0046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473,915	99.9304	1,721	0.0696	0	0.0000
6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473,915	99.9304	1,721	0.0696	0	0.0000
7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450,774	98.9957	24,862	1.0043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均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5、6、7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7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关联股东欧阳宇飞、史清、唐晓峰、苏州瑞启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4、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5、本次股东大会听取了《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丁峰、王枫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88173　　证券简称：希荻微　　公告编号：2024-049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21，由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TAO HAI(陶海)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 年 2 月 21 日~2024 年 5 月 20 日
预计回购金额	2,500 万元~5,000 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18.53 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218.4196 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53%
实际回购金额	2,719.454685 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9.92 元/股~14.10 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4 年 2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该用途下回购的股份未来拟出售。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5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回购价格为不超过 18.53 元/股（含本数），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暨落实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二、回购实施情况

1. 2024 年 3 月 13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并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2. 截至 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完成回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184,196 股，占公司总股本 409,750,733 股的比例为 0.5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4.10 元/股，最低价为 9.92 元/股，均价为 12.45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7,194,546.85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3.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照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4. 本次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超募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 年 2 月 6 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披露《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提议公司回购股份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回购提议人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71,103,880	41.76	171,103,880	41.7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38,646,853	58.24	238,646,853	58.24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2,184,196	0.53
股份总数	409,750,733	100.00	409,750,733	100.00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 2,184,196 股，回购的股份将在披露本公告 12 个月后根据相关规则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本公告后 3 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如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出售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使用回购股份，并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139　　证券简称：康惠制药　　公告编号：2024-029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咸阳市秦都区胭脂路 36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3,690,93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3.743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延岭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董娟女士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3,640,937	99.8855	0	0.0000	50,000	0.1145

2、议案名称：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3,640,937	99.8855	0	0.0000	50,000	0.1145

3、议案名称：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3,640,937	99.8855	0	0.0000	50,000	0.1145

4、议案名称：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3,640,937	99.8855	0	0.0000	50,000	0.1145

5、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3,640,937	99.8855	0	0.0000	50,000	0.1145

6、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3,640,937	99.8855	50,000	0.1145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3,640,937	99.8855	50,000	0.1145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3,640,937	99.8855	0	0.0000	50,000	0.1145

9、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3,640,937	99.8855	50,000	0.1145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3,640,937	99.8855	50,000	0.1145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控股子公司春盛药业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3,640,937	99.8855	50,000	0.1145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3,640,937	99.8855	50,000	0.1145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229,700	82.1237	50,000	17.8763	0	0.0000
7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229,700	82.1237	50,000	17.8763	0	0.0000
9	关于 2024 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29,700	82.1237	50,000	17.8763	0	0.0000
10	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229,700	82.1237	50,000	17.8763	0	0.0000
11	关于控股子公司春盛药业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29,700	82.1237	50,000	17.8763	0	0.0000
12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29,700	82.1237	50,000	17.8763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第 6、7、9、10、11、12 项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2、本次所有议案均获得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陆文熙　郭一君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261　　证券简称：立航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2

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 8 号青羊工业总部基地 C 区 10 栋 9 层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3,487,40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8.293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刘随阳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万琳君女士出席会议，公司总经理朱建新先生、副总经理汪邦明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3,486,405	99.9981	1,000	0.0019	0	0.0000

2、议案名称：《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3,486,405	99.9981	1,000	0.0019	0	0.0000

3、议案名称：《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3,486,405	99.9981	1,000	0.0019	0	0.0000

4、议案名称：《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3,486,405	99.9981	1,000	0.0019	0	0.0000

5、议案名称：《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3,486,405	99.9981	1,000	0.0019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3,486,405	99.9981	1,000	0.0019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确定公司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331,241	99.9571	1,000	0.0429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部分<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3,486,405	99.9981	1,000	0.0019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制定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3,486,405	99.9981	1,000	0.0019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86,482	99.4666	1,000	0.5334	0	0.0000
6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86,482	99.4666	1,000	0.5334	0	0.0000
9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86,482	99.4666	1,000	0.5334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第 8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议案 5、6、9 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通过。议案 7 涉及关联股东刘随阳、成都瑞联嘉信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会议还听取了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泰和泰律师事务所

律师：许志远、刘麟、舒明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泰和泰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88523　　证券简称：航天环宇　　公告编号：2024-025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长沙市岳麓区学田湾路 50 号环宇航空产业园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普通股股东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09,691,09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09,691,09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6.579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6.579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完小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李嘉祥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詹枞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9,690,592	99.9998	500	0.0002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9,690,592	99.9998	500	0.0002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9,690,592	99.9998	500	0.0002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9,688,813	99.9992	2,279	0.0008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9,690,592	99.9998	500	0.0002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5,387,209	99.9851	2,279	0.0149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2,143,651	99.9992	2,279	0.0008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9,690,592	99.9998	500	0.0002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9,688,813	99.9992	500	0.0001	1,779	0.0007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9,688,813	99.9992	500	0.0001	1,779	0.0007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9,688,813	99.9992	500	0.0001	1,779	0.0007

1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9,688,813	99.9992	500	0.0001	1,779	0.0007

1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9,688,813	99.9992	500	0.0001	1,779	0.0007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0,845,077	99.9789	2,279	0.0211	0	0.0000
6	《关于<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845,077	99.9789	2,279	0.0211	0	0.0000
8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846,856	99.9953	500	0.0047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4、6、8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2、本次股东大会，关联股东李完小、崔燕霞、彭国勋、崔彦州对议案 6 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94,301,604 股不计入该议案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关联股东刘果、长沙祝融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议案 7 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545,162 股不计入该议案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9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娟、黄维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4-022

债券代码：113039　　债券简称：嘉泽转债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公司拟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有关规定，需要公司可转债停止转股。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可转债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039	嘉泽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4/5/24			

权益分派公告披露前一交易日（2024 年 5 月 24 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本公司可转债将停止转股。

一、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2024 年 5 月 13 日，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同意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派发现金股利，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67,778,293.53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因公司可转债处于转股期，为方便测算，假设以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434,348,123 股为基数，拟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约 1.10 元（含税），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1 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将根据《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嘉泽转债"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转股连续停牌的安排

（一）公司将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二）自 2024 年 5 月 24 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嘉泽转债"将停止转股，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嘉泽转债"恢复转股，欲享受权益分派的可转债持有人可在 2024 年 5 月 23 日之前（含 5 月 23 日）进行转股。

三、其他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咨询电话：0951-5100532

特此公告。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